

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

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議案參考資料

一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、105 年度營業報告，敬請 鑒察。

說明：

1、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有關決算表冊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件一、二。(請參閱第 8~28 頁)

2、敬請 鑒察。

(二)、監察人審查 105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，敬請 鑒察。

說明：

1、本公司 105 年度決算表冊，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，並經監察人審查完竣，分別出具查核報告書及審查報告書，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件二、三。(請參閱第 9~29 頁)

2、敬請 鑒察。

(三)、105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報告，敬請 鑒察。

說明：

1、依公司章程第 28 條規定。

2、本公司 105 年度獲利新台幣 1,364,913,658 元(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)，擬提列員工酬勞現金 1.74% 計新台幣 23,750,500 元及董監酬勞 0.78% 計新台幣 10,604,013 元。

3、上述董監酬勞提列金額業經 106 年 3 月 15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
4、本案俟股東會通過後，辦理發放事宜。

5、敬請 鑒察。

二、承認事項：

(一)、105 年度決算表冊案，敬請 承認。(董事會提)

說明：

1、本公司 105 年度決算報表，包括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，經由勤

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，且經本公司董事會議通過
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，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。

2、有關決算表冊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件二。

(請參閱第 9～28 頁)

3、敬請 承認。

決議：

(二)、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，敬請 承認。(董事會提)

說明：

1、105 年度稅後純益新台幣 1,178,223,666 元，合併前期之未分配
盈餘新台幣 2,115,691,883 元，共計新台幣 3,293,915,549 元，
擬依公司章程分配之。

2、盈餘分配計劃如下，並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件四。

(請參閱第 30 頁)

(1)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117,822,367 元整。

(2)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776,159,774 元整。

(3) 股東股息紅利--現金(每股 2.5 元)新台幣 732,197,198 元整。

3、盈餘分配案如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變動致配息率發生變動時，
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變更相關事宜。

4、敬請 承認。

決議：

三、討論及選舉事項：

(一)案由：討論修訂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案，敬請 公決。(董事會提)

說明：

1、為配合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及因應實際需要，擬修
訂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。

2、修訂前後對照表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件五。

(請參閱第 31～34 頁)

3、修訂前章程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錄一。(請參閱第 51～55 頁)

4、敬請 公決。

決議：

(二)案由：討論修訂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案，敬請 公決。(董事會提)

說明：

- 1、為配合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及配合法令變動，擬修訂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部分條文。
- 2、修訂前後對照表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件六。(請參閱第 35～41 頁)
- 3、修訂前處理程序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錄二。(請參閱第 56～61 頁)
- 4、敬請 公決。

決議：

(三)案由：討論修訂本公司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案，敬請 公決。(董事會提)

說明：

- 1、為配合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，擬修訂本公司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部分條文。
- 2、修訂前後對照表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件七。(請參閱第 42 頁)
- 3、修訂前議事規則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錄三。(請參閱第 62～63 頁)
- 4、敬請 公決。

決議：

(四)案由：討論修訂本公司「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」案，敬請 公決。(董事會提)

說明：

- 1、為配合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，擬修訂本公司「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」部分條文。
- 2、修訂前後對照表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件八。(請參閱第 43 頁)
- 3、修訂前選舉辦法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錄四。(請參閱第 64 頁)
- 4、敬請 公決。

決議：

(五)案由：討論修訂本公司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」案，敬請 公決。(董事會提)

說明：

- 1、為配合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，擬修訂本公司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」部分條文。
- 2、修訂前後對照表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件九。(請參閱第 44～45 頁)
- 3、修訂前作業程序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錄五。(請參閱第 65～67 頁)
- 4、敬請 公決。

決議：

(六)案由：討論修訂本公司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案，敬請 公決。(董事會提)

說明：

- 1、為配合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，擬修訂本公司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部分條文。
- 2、修訂前後對照表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件十。(請參閱第 46～47 頁)
- 3、修訂前作業程序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錄六。(請參閱第 68～70 頁)
- 4、敬請 公決。

決議：

(七)案由：討論修訂本公司「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」案，敬請 公決。(董事會提)

說明：

- 1、為配合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及應實際需要，擬修訂本公司「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」部分條文。
- 2、修訂前後對照表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件十一。(請參閱第 48～49 頁)
- 3、修訂前處理程序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錄七。(請參閱第 71～73 頁)
- 4、敬請 公決。

決議：

(八)案由：改選董事案，敬請 公決。(董事會提)

說明：

- 1、本公司原董事、監察人任期屆滿，配合本公司章程第 16 條規定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，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，提請於本次股東常會全面改選。
- 2、配合本公司章程第 16 條規定，設董事 7~9 人(含獨立董事 3 人)，本屆改選董事 9 人(含獨立董事 3 人)，任期均為 3 年，連選均得連任。另依本公司章程第 23 條規定設立審計委員會，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，同時廢除監察人。
- 3、依本公司章程第 16 條規定，董事名額均採候選人提名制，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提名名單中選任之。董事(含獨立董事)候選人之學歷、經歷及其他相關資料已刊載於議事手冊附件十二(請參閱第 50 頁)
- 4、敬請 選舉。

選舉結果：

(九)案由：討論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案，敬請 公決。(董事會提)

說明：

- 1、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「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，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，並取得其許可。」
- 2、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，爰依法提請股東常會同意，解除 106 年股東常會選任之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。
- 3、敬請 公決。

決議：

四、臨時動議。

五、散 會。